西河府〔2024〕51号

重庆市铜梁区西河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西河镇推进打通消防“生命通道”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镇属各办所负责人、各企事业单位：

经镇政府同意，现将《西河镇推进打通消防“生命通道”攻坚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重庆市铜梁区西河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西河镇推进打通消防“生命通道”

攻坚行动方案

近年来，全镇持续开展打通“生命通道”行动，取得了积极成效，但占用、堵塞“生命通道”的现象仍屡禁不止，为进一步推进西河镇打通“生命通道”行动，现制定打通消防“生命通道”推进工作方案如下：

一、总体目标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消防安全重要论述，深入落实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安排，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问题导向、底线思维，利用两年时间，坚决整治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的问题隐患，坚决拆除人员密集场所门窗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铁栅栏、铁丝网等障碍物，坚决清理妨碍消防车通行的障碍物，进一步建立健全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的制度机制、责任链条和防控体系，全力守护 “生命通道”畅通，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整治范围

（一）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消防救援场地。

（二）占用、堵塞、封闭建筑（场所）内部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竖向管井堆放杂物、防火封堵破坏，敞开式外廊堆放可燃杂物。

（三）人员密集场所门窗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

三、重点任务

（一）开展滚动排查。

1、针对消防车通道。全面排查，整改安全隐患，2024年6月底前完成排查，严查整治清单。

2、针对建筑（场所）内部疏散通道。全面开展自查、排查。发动基层网格力量开展全面排查。2024 年 6月底前，完成餐饮场所、公共娱乐、宾馆饭店等大众消费场所排查；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学校、医院、养老机构等特殊敏感场所，以及多业态经营场所排查；2025 年 6 月底前，完成家庭作坊、经营性自建房等“九小场所”排查。针对人员密集场所门窗设置的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市政办组织对户外广告招牌、临街面超出建筑物墙体的防护网开展全面清查，并建立台账；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对学校、幼儿园、养老机构等，卫健办对医疗卫生机构等，经发办对餐饮、住宿等，社保所对应等组织，各办所对本行业重点场所开展全面排查，并建立台账。各办所要组织对辖区开展全面排查并建立台账；排查发现的重点场所问题，及时抄告对应办所，做到信息共享。2024 年 6 月底前完成上述排查。

3、实施常态化滚动排查。建立“生命通道”滚动排查机制，对占堵消防车通道、人员密集场所违规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等突出问题，常态化开展排查，动态更新问题清单、做到闭环管控。

（二）实施综合治理。

1、完善消防车道标识管理。2024 年 6 月底前对辖区所有消防车通道、消防救援场地进行标识化、规范化管理，设置和完善相关禁停标线、警示标志、警示牌，规范消防车通道标识化管理区，新建建筑物按照 “三同时”原则提前进行规划设置，并督促责任单位加强日常管理，防止标识、标线、标牌损坏、脱落、模糊。

2、加大执法整治强度。紧盯占堵消防车通道路段、区域，在夜间车辆占堵问题突出的集中时段，加密检查频次，各有关办所每月至少组织 1次联合集中夜查，公安派出所强化消防安全监管单位监督检查；要运用消防赋权和委托执法权限依法实施警告、罚款处罚，对多次违法停车占堵消防车通道，要依法纳入消防安全失信行为，实施联合惩戒；构成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部门追究刑事责任。

（三）深化宣传曝光。

1、加强媒体宣传。广泛宣传打通消防“生命通道”的重要意义，将消防“生命通道”安全管理知识融入消防宣传“五进”工作，发动各村（社区）、消防志愿者等基层力量进门入户宣传消防知识，引导广大群众共同维护消防“生命通道”安全畅通。

2、强化警示教育。动员基层力量上门做好群众工作，讲清利害关系和法律责任，开展代入式、情景式警示教育，推动以案示警、以案为戒、以案促改。

3、加大曝光力度。广泛发动居民群众举报身边涉及消防“生命通道”的隐患问题和违法行为，完善核查奖励制度，形成全民参与的浓厚氛围。

（四）加强长效监管。

1、加强消防“生命通道”常态监管。规划建设环保办要将消防车通道标识、标线、标牌管理纳入建设项目验收范畴。市政办要按职责对道路上违法停车、擅自堆放物品、未经批准建设各种建（构）筑物等占堵消防车通道和消防救援场地的违法行为加强监管整治。对违规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户外广告招牌，主、次干道两侧建筑物临街面超出建筑物墙体设置的防护网常态化开展检查执法；派出所要按结合日常检查加大对社会单位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等行为的查处力度。

2、构建各办所齐抓共管机制。民政和社会事务办、经发办、社保所、规划建设环保办 、平安办等办所要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将消防“生命通道”纳入本行业、本系统日常检查、督查重要内容，并督促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不断提升消防“生命通道”规范化管理水平。

四、时间安排

（一）部署推进阶段（2024 年 4 月 30 日前）。结合实际制定本地区、本行业、本系统推进打通消防“生命通道”方案或细化措施，明确职责分工，及时进行部署推进。

（二）排查整治阶段（2025 年 11 月底前）。组织本地区、本行业、本系统开展自查排查，建立问题清单，分类制定整改计划，科学确定整治目标、整改时限，有序推进整治攻坚。充分发动基层网格力量等参与排查，并做好排查人员业务培训指导，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三）巩固提升阶段（2025 年 12 月底前）。坚持边整治、边调研、边总结，对存在的普遍性、系统性问题进行梳理研究，加强全链条、全过程管控，健全完善确保消防“生命通道”畅通的长效机制。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提高政治站位，加强对推进消防“生命通道”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加强统筹协调和组织实施，形成整治合力。

（二）坚持统筹推进。将推进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作与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等重点任务统筹结合、同步推进。

（三）全面压实责任。对行动迟缓、工作敷衍的，坚决予以通报批评、约谈警示，对推进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作不力导致发生较大及以上亡人火灾事故的，依法依规依纪严肃追责问责。